

## 第四届东北草原学术会议在长春召开

### THE 4TH CONGRESS OF NORTHEAST GRASSLAND WAS HELD IN CHANGCHUN CITY

黑龙江省和吉林省植物学会联合召开的第四届东北草原学术会议,于1982年7月13日至22日在长春市举行。来自全国21个省(市)区108个单位的专家、教授、草原管理干部和新闾出版等单位的152名代表出席了会议。吉林省省长、省科协,省畜牧局及东北林学院、东北师范大学等有关领导同志都亲临大会并作了重要讲话。教育部、中国科学院,中国植物学会等单位也应邀出席了会议。

会议认真总结了三年多来草原建设的经验和交流了科研成果。会议中收到的学术论文内容丰富、范围广泛,其中有草原生态与地植物学、牧草细胞遗传、育种、草原改良利用和草原建设经验、南方草山草坡开发利用等方面的论文共121篇。几年来应用施肥、灌溉、浅翻、松土、补播等技术措施改良天然草场已初见成效;在建立人工草地、引种、培育优良牧草品种等方面也有了新的进展,进一步推广建设“草库伦”保护草原的经验更加完善。许多同志对我国北方的草原和南方的草山、草坡都进行了详细的资源调查,并提出了切实可行、合理利用与改良的具体建议和措施。几年来许多单位协作开展了草原生态系统的定位研究,对不同类型的草原生态系统的结构、功能,生产力进行了研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为今后草原合理利用和建设提供了科学依据。

会议还深入讨论了目前草原生态的破坏与今后维护草原生态平衡的意见。我国草原辽阔,约40亿亩,是我国的重要畜牧业基地,但是由于盲目开垦、自由放牧、乱挖药材、滥砍盗伐等破坏草原,使草原造成三化(退化、沙化、碱化),生产力下降,生态平衡严重失调。为此,代表们提出了七项建议: 1. 要合理开发利用天然草原,禁止草原开荒,实行科学养畜; 2. 大力建立人工草地,建立优良稳产的饲料基地; 3. 认真解决草原地区的能源问题,建议积极发展薪炭林,充分利用太阳能和大力开发生物能源; 4. 积极开展草原的自然保护工作,在我国不同类型的草原,应设立不同的自然保护区,对珍贵的动、植物加以重点保护; 5. 尽快颁布草原法,加强草原的管理体系; 6. 认真总结推广维护草原生态平衡的经验和成果; 7. 进一步加强草原科学的教学和科研工作,据统计全国草原科技人员仅有500人,全国仅有三、四所高等院校设有草原专业,且人力分散,手段落后,远远不能适应草原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应增设草原和科研机构,配备现代化的设备。

会后代表们还考察了长白山植被垂直分布和山地草地。

经主席团建议,东北草原学术会议从第五届开始改名为东北草地学术会议,并决定该会于1986年在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举行,将对三江草地进行现场考察。